

治校参考

(第 195 期)

南昌工程学院发展规划处（高等教育发展中心） 2023 年 3 月 30 日

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2023 年工作要点

2023 年高等教育司工作的总体思路是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、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把握高等教育发展的新定位、新部署、新要求、新任务，加快新工科、新医科、新农科、新文科建设，以高等教育强国建设为目标，以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为主线，以深入推进高等教育综合改革试点为抓手，探索构建中国式高等教育发展模式，更好服务国家区域经济社会发展。

一、推动高等教育体制机制创新和高质量发展

着眼高等教育改革发展使命任务，深化体制机制创新，激发高校改革发展内生动力和办学活力，加快解决制约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重大问题，全面提升高校战略人才培养能力、支撑高水平自立自强能力、服务国家区域高质量发展能力。

二、加强基础学科人才培养，着力造就拔尖创新人才

聚焦国家战略和关键产业发展急需，加强战略紧缺和新兴交叉领域拔尖创新人才培养。加强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，构建“一部六院”科教融汇协同育人机制，全面提升基础学科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能力。加大集成电路人才培养力度。深入推进未来技术学院建设，推动

学科专业交叉融合，夯实未来技术原创人才培养。建好 18 个高水平公共卫生学院，强化特色发展，打造优势领域和主攻方向，加快培养能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重大疫情应急处置中“一锤定音”的领军人才。

三、实施系列“101 计划”，全面推进教育教学改革

以课程改革小切口带动解决人才培养模式大问题，实现高等教育改革创新强突破。在计算机领域本科教育教学改革试点工作基础上，全面实施系列“101 计划”，推进基础学科和“四新”关键领域核心课程建设，在数学、物理学、化学、生物科学、基础医学、中药学、经济学、哲学等基础理科、文科和医科相关领域；在新一代信息技术、新能源等新工科相关领域，生物育种等新农科相关领域，预防医学等新医科相关领域，涉外法治等新文科相关领域，建设一批核心课程，推动核心教材、核心师资、核心实践项目建设。同时启动地方高校“101 计划”。

以系列“101 计划”为引领，全面夯实教育教学“新基建”，印发实施《普通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》，修订本科专业设置管理规定，完善专业设置管理机制，调整优化学科专业结构，打造特色优势学科专业集群。深入实施一流课程建设“双万计划”，公布第二批国家一流本科课程名单，组织开展第三批国家一流本科课程认定工作。强化教材建设与管理，开展“十四五”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建设，加强教材工作统筹指导。深化实验教学改革，加快“虚仿 2.0”建设，加强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、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建设指导。探索推进未来学习中心试点，发挥高校图书馆优势，整合学校各类学习资源，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，打造支撑学习方式变革的新型基层学习组织。全面提升教师教学能力，建强高校教师发展中心，深入探索虚拟教研室建设，指导办好第三届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。

四、全面深化“四新”建设，完善和发展人才自主培养新范式

强化交叉融合再出新，深入推进新工科、新医科、新农科、新文科建设，引领带动高等教育提质创新发展。深化组织模式创新，实施

《示范性特色学院建设管理办法》，加强现代产业学院、特色化示范性软件学院等特色学院建设，研究推进新型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建设。深化培养机制创新，加快集成电路、储能、生物育种、医学攻关国家产教融合平台建设，深入实施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，完善全国大学生实习信息平台，加快“医学+X”复合型医学人才培养，加快推进基础与临床融通的整合式八年制临床医学教育改革，着力构建医学专业全覆盖的认证体系，组织筹备第十一届中国大学生医学技术技能大赛，推进农林高校与农科院开展“一省一校一院”农科教融汇协同育人，深入推动本硕博一体化农林人才培养改革。深化内容方法创新，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教学资源建设计划，加快网络安全专门人才培养，印发实施《普通高等医学教育临床教学基地建设和管理规定》，构建中医药经典教学新生态，全面加强涉农高校耕读教育，加快研制文科专业类教学要点，继续举办中国政法实务、新闻传播、经济、艺术“四大讲堂”。深化理论实践创新，深入开展“四新”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，加大跟踪指导和总结推广。

五、深入实施数字化战略行动，塑造高等教育改革发展新优势

加快高等教育数字化转型，打造高等教育教学新形态。加强国家高等教育智慧教育平台建设，拓展平台内容，完善平台功能，建好内容丰富、服务高效的高等教育综合服务平台。做强“创课平台”，系统集聚整合创新创业要素资源，提高学生解决实际问题 and 知识转化能力。办好2023世界慕课与在线教育大会，打造世界在线教育改革发展的中国品牌。建好世界慕课与在线教育联盟，进一步提升中国慕课与在线教育的主导作用和国际影响力。加强高等教育数字化理论研究，布局建设高等教育数字化战略研究基地，以中国范式构建一整套国际标准。研究发布《世界高等教育数字化发展报告（2023）》，引领世界高等教育数字化改革方向。用好《世界高等教育数字化发展指数》，发挥好指数的评价和指挥棒作用。加强对各地各高校数字化改革试点的指导，形成高等教育数字化发展合力。

六、加强课程思政高质量建设，推动形成育人新成效

发展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，深入挖掘各类专业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，破解课程思政“表面化”“硬融入”问题。结合专业特点分类推进课程思政建设，将党的二十大精神有机融入相关专业课程。细化普通本科专业类课程思政教学指南，完善专业类、专业、课程不同层面课程思政教学重点。推进课程思政优质资源数字化转化和共享，用好示范项目和数字化资源，开展相关课程任课教师培训，提升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。

七、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，增强学生“敢闯会创”素质能力

办好第九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和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活动，发挥好大赛“百国千校千万人”大平台作用，全面提升大赛国际影响力和引领力，持续巩固中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领跑优势。举办世界青年大学生创业论坛，打造大赛国际品牌和中外青年人文交流的中国品牌。研制发布世界大学生创新创业指数，全面评价大学生创新创业情况并对未来发展走向进行科学预判。加强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、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建设，整合校内外资源，强化课程教材建设、师资培训、实践训练等，纵深推进创新创业教育改革。持续实施“国创计划”，实施重点支持领域项目，引导学生关注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和服务重大战略需求。

八、推动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走深走实，全面提升高等教育整体质量

深入推进新时代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，加快实现高等教育区域协调发展。完善部际协同推进工作机制，推动《关于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的意见》精神落实落地。推进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改革先行区建设，强化西安、兰州、重庆、成都战略支点作用，打造中西部高等教育“西三角”，推进区域高等教育战略布局优化调整。深化东中西部高校对口支援，加大东部高校对口支援西部高校工作力度，选树一批对口支援工作先进典型。深入实施“慕课西部行计划”2.0，推动西部高校教育教学信息化水平和整体办学实力提升。深入实施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工作，加强中西部基层卫生健康人

才供给。试点建设区域创新与人才中心，统筹区域教育、科技、人才力量、产学研深度融合，主动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家主体功能区建设。

九、加强直属高校工作，加快推进一流大学群体建设

召开直属高校工作咨询委员会第三十一次全体会议，全面部署人才自主培养和高等教育年度工作。完善直属高校工作咨询委员会工作机制。积极推进共建工作，建立健全省市共建“双一流”高校工作协调机制，深入推进开展“双一流”共建工作，加快推进省部共建工作2.0。建立事业发展规划落实督促机制，加强对直属高校“十四五”规划实施工作的指导，推进直属高校提高事业发展规划实施水平。加强对直属高校统筹指导，督促指导中管高校巡视整改走深走实，不断完善巡视整改常态化机制。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直属高校校庆活动管理，指导各高校规范开展校庆活动。编制《教育部直属高校年度基本情况统计资料汇编》，探索直属高校多维评价分析办法。

十、完善部省校协同联动工作机制，形成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合力

部省司处上下联动、同频共振、共同发力，召开2023年高教处长会，面向高教战线全面部署年度工作，指导各地各高校深化改革、提高质量。开展2022年高等教育（本科）国家级教学成果奖评选，突出立德树人、强化改革创新、注重教学为先，向教学一线教师倾斜，评选一批“新”“真”“实”的优秀教学成果，引导广大教师投身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。做好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换届工作，全面总结2018—2022年教指委工作经验，坚持教指委作为高等教育参谋部、咨询团、指导组、推动队的定位，做好换届工作。积极推进新时代中国高等教育理论体系研究工作，做好理论体系总论的修改完善，完成相关子课题评议与结题；推动高校教务处长能力研究课题取得重要进展。

十一、擦亮党建工作特色品牌，推进党建业务融合创新

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等教育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支委会“第一议题”来学，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件作为“第一政治要件”来办，严格落实重要批示办理“一周一督”“一周一报”长效机制。旗帜鲜明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，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，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，以实际行动走好践行“两个维护”第一方阵。严格落实组织生活制度，高质量开好“三会一课”、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、党支部（党小组）组织生活会等。丰富党日活动载体，积极与高校开展联学联建联动，不断提升支部凝聚力和向心力。深入地方、高校一线调研，持续巩固深化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成果。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，持续纠治“四风”，强化纪律教育和日常监督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。持续强化“党建+业务”目标导向，把党建要求融入中心工作全过程，在目标引领、思想建设、组织建设、干部队伍建设等方面探索创新融合机制，推动党建与业务同向同频开展。（资料来源：教育部网站 2023-03-29）